

性別平等宣導-如何預防性騷擾

一、個人如何預防性騷擾

遇到性騷擾的情況大不相同，因此臨場的處理方式及應對技巧也不盡相同，但不論遇到何種情況，切記不要懷疑和壓抑自己的感覺，並應立即採取制止行動。認為自己已遭到性騷擾時，儘可能明確地向對方表示自己所嫌惡的事。對於性騷擾應採取毅然之態度，即明確地把自己的意思向對方表明；如直接向對方表明有困難時，可採用寫信等方式。並且找可信賴的人諮詢。首先，找與自己親近之同事、知己等可信賴的人諮詢，頗為重要。倘若遭遇困難時，亦可尋求職場內部或外部之諮詢機關。另諮詢之際，最好能紀錄性騷擾發生之時日、內容等。

二、校園性騷擾樣態

1. 明示或暗示言語：在課堂或辦公室開黃腔；評論身材、長相；不當稱呼；嘲笑其性別特質、探詢隱私、性傾向；發表歧視同性戀的言語。
2. 不當碰觸：上下其手、強抱、強吻，撫摸身體部位、襲胸或親吻。或進入隱蔽房間，暗示邀約同宿、提供按摩等。
3. 涉及散播訊息：利用海報、上網、傳簡訊、匿名信、廁所塗鴉等散播與他人有關的性的謠言
4. 不當或過度追求：利用跟監、電子郵件或手機簡訊騷擾，以及分手報復
5. 其他：敵意注視、偷窺、帶有性意味的拉扯他人衣服、掀或脫衣服、褲子，強迫親吻他/她，或要求發生性行為等。

三、如何避免性騷擾

性騷擾不分性別，不管男性或女性都可能被騷擾，也可能在無意或有意間騷擾別人。

↓以下為幾個避免性騷擾他人之心法，請銘記在心：

1. 不做我不 OK 的行為。(不想被阿魯巴，就不要阿魯巴別人。)
2. 不做他人不 OK 的行為。了解每個人身體界線，碰觸他人請先詢問是否介意。
3. 未確定他人 OK 時不做。無法判斷又不便詢問，就先不要做該行為。
4. 知道不 OK 時，停止並道歉。當對方或旁觀者以表達不舒服，應立即停止。
5. 互動時對權力差距狀況應具備敏感性。權力(師長、學長姊、男性等)相對強勢者，應尊重弱者之感受。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，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，或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。
6. 互動時謹遵道德倫理與法律規範。教師於執行教學、指導、訓練、評鑑、管理、輔導或提供學生工作機會時，在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，不得發展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。教師發現其與學生之關係有違反專業倫理之虞，應主動迴避或陳報學校處理。

四、性騷擾被害人可採取之處理方式

↓以下提供幾點處理性騷擾的方式以供參考：

1. 明白對騷擾者表達抗議、拒絕與求助，要求其立即停止騷擾行為，並聯合其他受到騷擾被害人一起勇敢採取行動。
2. 相信自己的直覺，不要忽視或懷疑自己，表達自己的憤怒，並尋求在場者協助阻止騷擾者行為，如欲提出申訴時，才有人證可以證明騷擾行為確實發生。
3. 避免與性騷擾加害者的再次接觸。拒絕的態度要嚴肅明確，前後一致在公事及私事間劃清界線。
4. 告訴他人自己的遭遇。不僅可以避免自己被孤立、獲得情緒上支持，還可有相同經驗或願意幫忙的朋友一起想辦法，阻止性騷擾的繼續發生。
5. 勿期待或要求特別的待遇。不要與可能的騷擾者共處，並減少見面的可能性。保護自己掙脫後並尋找各種方式引起旁人注意，利用群眾嚇退、制止騷擾者。

五、事後的補救措施

↓如果發生性騷擾，建議你(妳)這麼做：

1. 尋求情緒與心理支持：你可以向朋友或同事說出自己的感受，不要因此自責、失去信心，或任何羞愧。
2. 尋求校內外安全保護資源：尋求學輔中心、校安人員、師長、警察、醫療與社助單位建立資源網絡提供專業諮詢與轉介資源服務。
3. 尋求證人，及其他證據：錄音、或請在場之人作證照聘、留置該文字或圖片之物體或檔案，並實記(人事物)錄每次性騷擾行為，作為佐證之用。
4. 提出申訴與檢舉：若事件之一方為學校校長教職員工生，他方為學生者，亦包括發生於不同學校間，可向學校性平會提出申訴或檢舉。本校申訴窗口：學務處生輔組。若事件發生在一般場所或公共場合場所，向行為人所屬單位提出申訴，不知或不明者，向警察報案。

六、諮詢與求助管道

1. 校內：
 - (1)性別事件申訴檢舉窗口：學務處
 - (2)校園性侵害與性騷擾事件專線：05-6315258
 - (2)軍訓室校安通報：0932-969994
 - (3)學輔中心諮詢窗口與資源連結：05-6315156、05-6315926
2. 校外：
 - (1)報警 110、家暴 113
 - (2)雲林地方法院法律諮詢：05-6336511
 - (3)雲林勸警服務中心：05-5370545

